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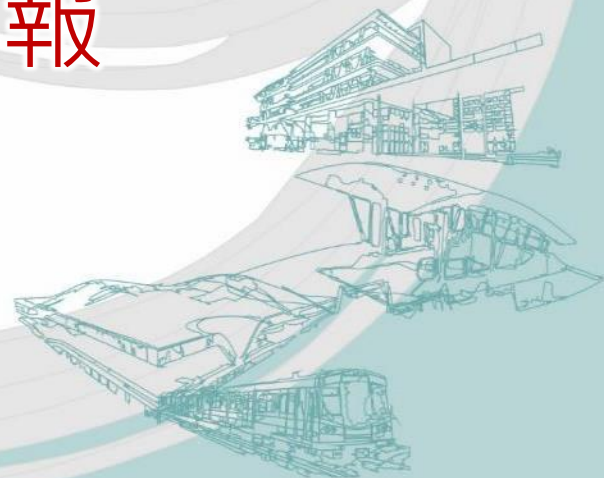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政府
捷運工程局

KAOHSIUNGMASSRAPIDTRANSIT

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 都會線(黃線)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

公開說明會簡報



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


**簡報
大綱**

- 1 計畫歷程及辦理程序說明**
- 2 計畫內容說明**
- 3 環保措施摘要**
- 4 環評承諾責任**

計畫歷程說明



環境部

Ministry of Environment

認識環境部

核心業務

資訊與服務 > 業務網站系統

+ 認識環境部

+ 核心業務

+ 政策與法規

- 資訊與服務

環評書件查詢系統-民眾

網址

<https://eiadoc.moenv.gov.tw/EIAWEB>

主題分類

環境保護



簡報
大綱

- 1 計畫歷程及辦理程序說明
- 2 計畫內容說明
- 3 環保措施摘要
- 4 環評承諾責任

計畫路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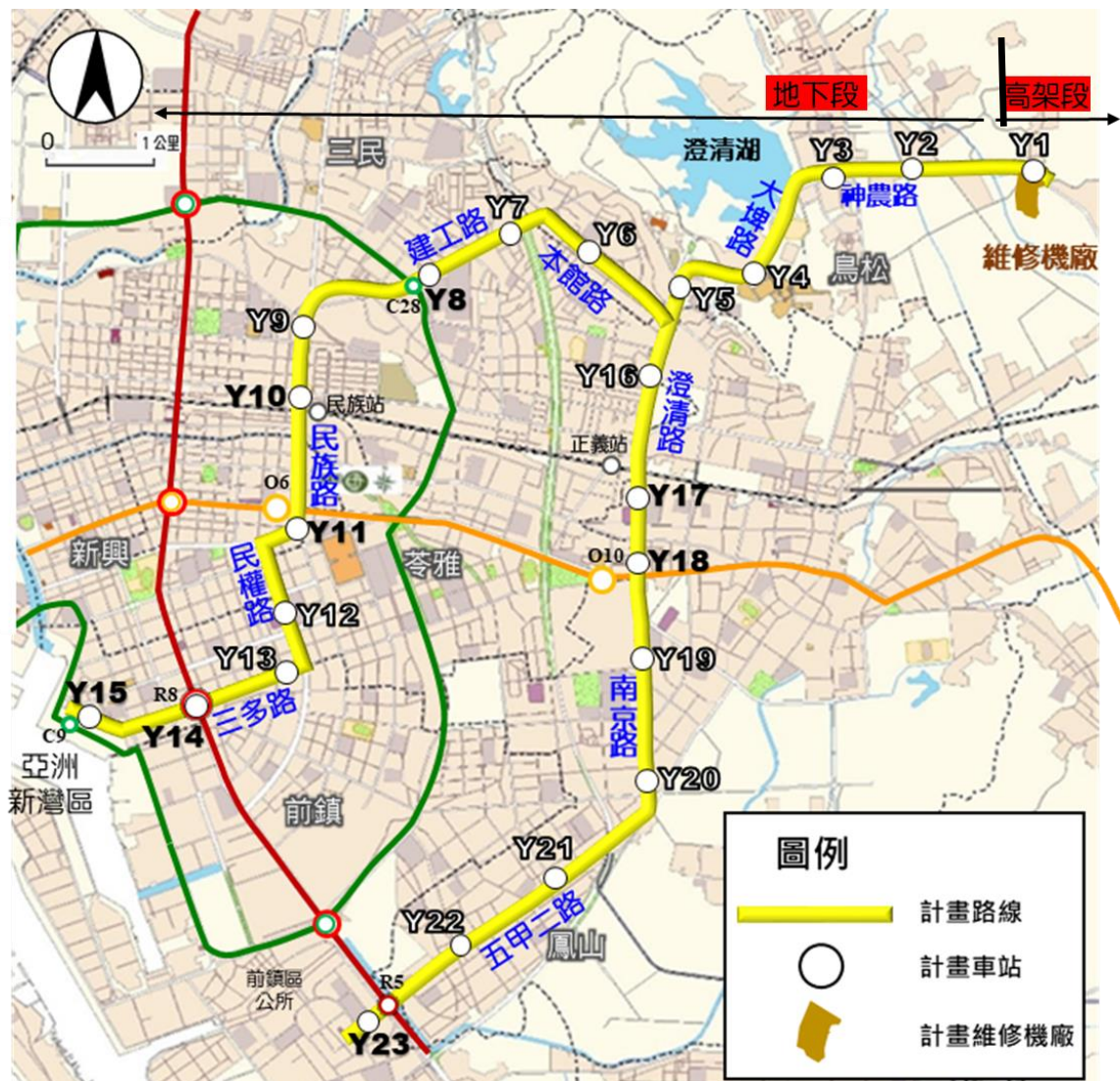
■ 沿線行經高雄市鳥松區、三民區、新興區、苓雅區、鳳山區及前鎮區等6個行政區域。

■ 可串聯澄清湖、長庚醫院、衛武營藝術中心、市政中心、三多商圈、亞洲新灣區...等重要都市發展地區，為帶動高雄都會核心區發展之關鍵。



計畫路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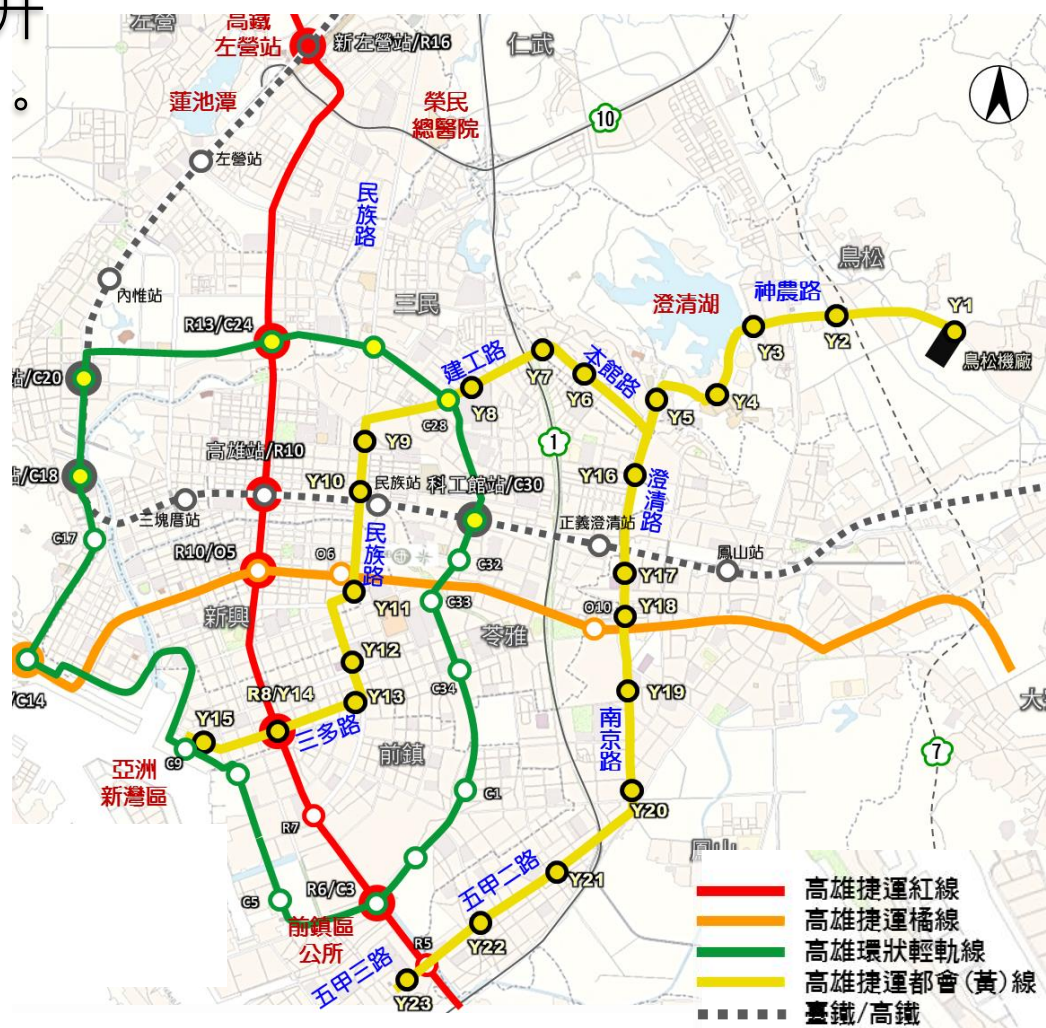
- 全長約 22.9 公里，主要沿神農路、大埤路、澄清路、本館路、建工路、民族路、民權路、三多五路、澄清路、國泰路、南京路、五甲路、鎮中路等既有道路佈設。
- 路線結構型式以地下段為主，長度佔比約95%。



計畫車站

- 沿線共設23座車站，包含 **22** 座地下車站(Y2~Y23)與**1** 座高架車站(Y1)。
- 其中 **8** 座為轉乘車站，可將高雄軌道運輸連結成便捷密集之交通路網，有效提升整體軌道運輸服務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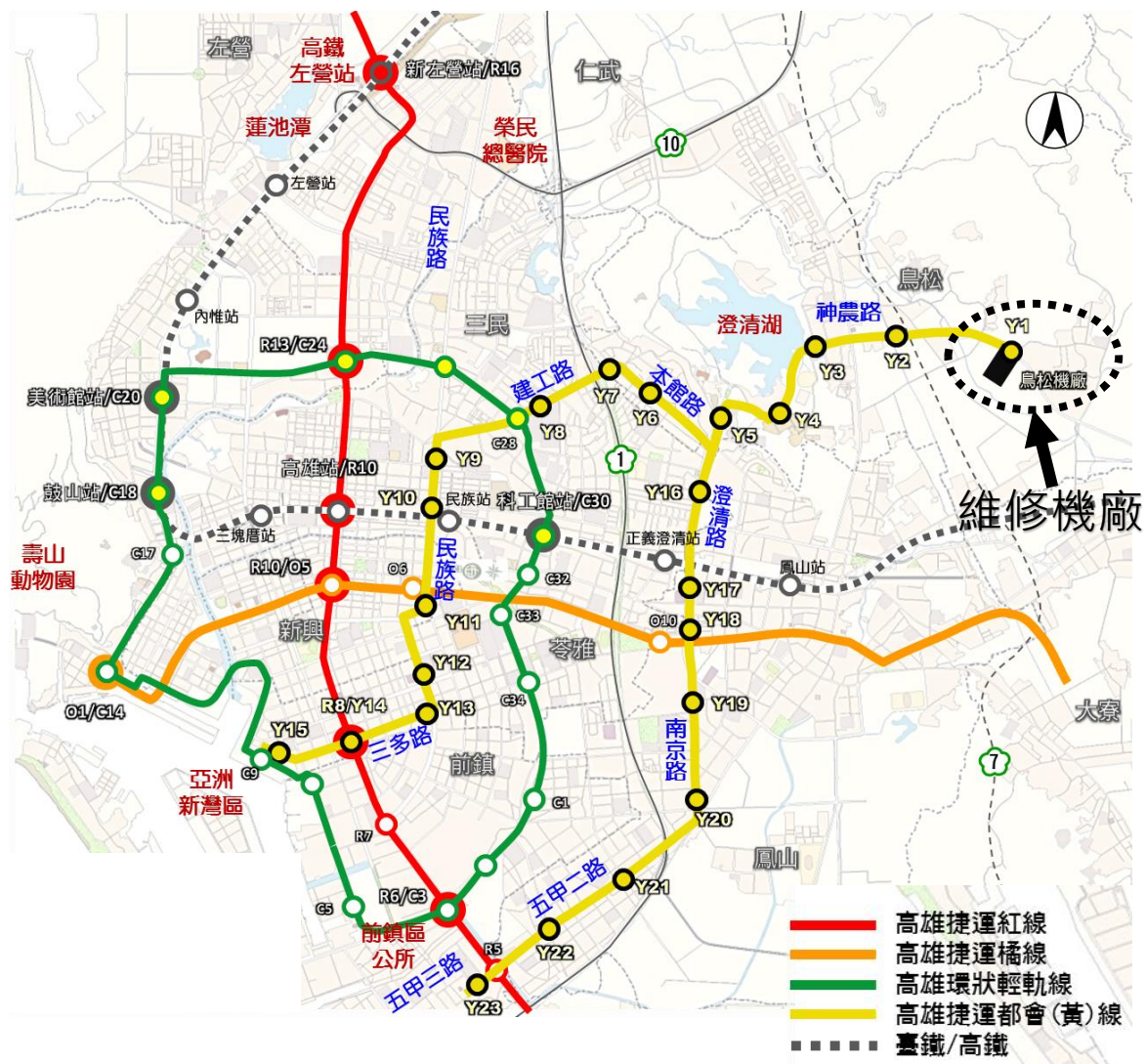
環狀輕軌	Y8/高雄高工站 Y15/旅運中心站
捷運橘線	Y11/信義國小站 Y18/衛武營站
捷運紅線	Y14/三多商圈站 Y23/前鎮高中站
臺鐵	Y10/民族站 Y17/正義澄清站



計畫維修機廠

■ 配合營運維修需求，於路線端點**鳥松區第三公墓**，設置**1處**面積約**17公頃**之**維修基地**；主要配置儲車區、維修廠區、測試軌、洗車區、材料儲放區、污水處理廠、滯洪池、行控及管理行政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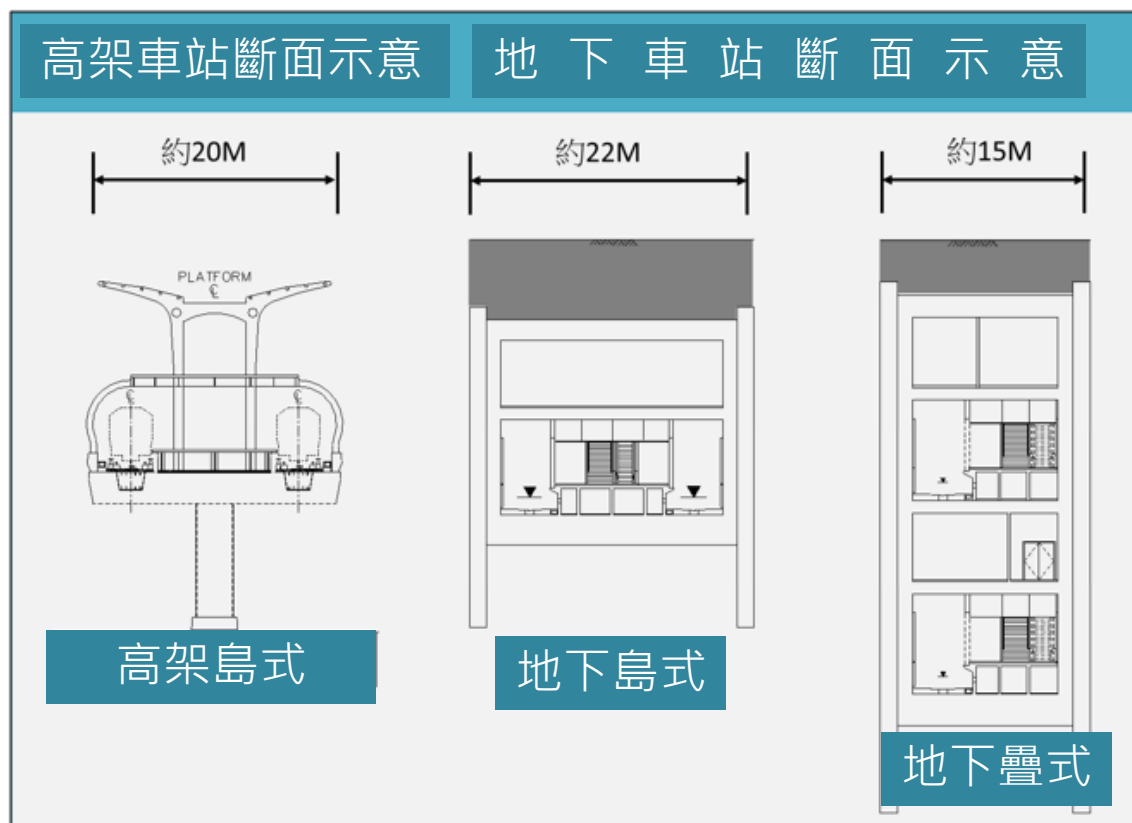
■ **需先完工**提供捷運列車進廠卸車、測試、整備及儲車等，**為本計畫工程之要徑**。



- 採**中運量、鋼輪鋼軌**系統
- 每列車由**3車廂**組成(視車輛規格調整)
- 設計最大速率：**90公里/小時**，最大營運速率：**80公里/小時**，**平均營運速率： ≥ 30 公里/小時**

■ 車站型式

- 地下**島式**為主
- 地下**疊式**
- 高架**島式**





簡報 大綱

- 1 計畫歷程及辦理程序說明
- 2 計畫內容說明
- 3 環保措施摘要
- 4 環評承諾責任

空氣品質維護

- ◆ 確實依「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」規定於工區設置施工圍籬，工區裸露地表應覆蓋、灑水。
- ◆ 非雨天時洗掃工區周遭主要道路及鄰近聚落之道路，抵減施工期間所排放之粒狀物。
- ◆ 運土車輛應覆蓋並捆紮牢靠，避免掉落；駛離工區先經洗車設施清洗，輪胎表面不得附著污泥。
- ◆ 1/5施工機具及4/5施工車輛總數，符合黑煙不透光率 $1.0m^{-1}$ 以下。

設置施工圍籬



工區裸露面覆蓋



工區灑水



覆蓋防塵布



輪胎清洗



運輸道路清掃



■ 施工噪音

- ◆ 鄰近敏感受體之工區周界設置**與地面密接**之施工圍籬。
- ◆ 發電機、空氣壓縮機等**易產生較高噪音之設備**，放置地點應**避開住家**，**無法避開則採消音包覆、裝設消音器等防制措施**。
- ◆ **進行噪音監測**，若超出管制標準，責成包商調整機具種類、數量或重新安排施工時程，並採低噪音之施工機具、隔吸音設施等改善措施，以降低影響。



發電機外側以隔音布作圍隔



低噪音發電機

資料來源：『營建工程防制技術及案例介紹』，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。

■ 營運噪音

- ◆ 針對高架路段，採設置隔音牆等噪音防制措施，以阻隔捷運噪音影響至“輕微(含)”等級以下。
- ◆ 隔音牆材質驗證需符合公共工程委員會規定，施工廠商在設置前須出示隔音牆材質達到減音要求之檢測報告
- ◆ 定期進行軌道維護
- ◆ 定期進行噪音監測，依監測成果視需要採取適當之防音改善措施。



弧形隔音牆

水污染防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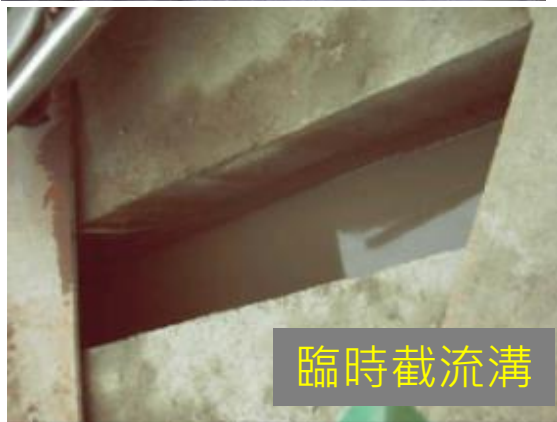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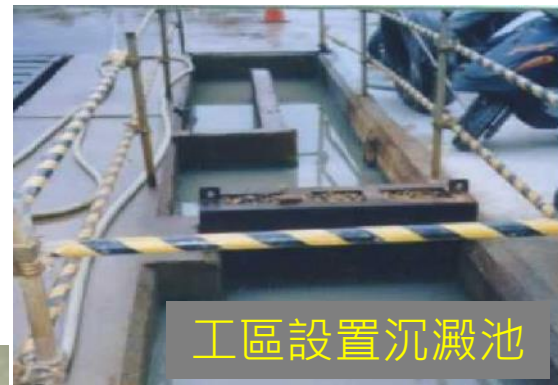
◆ 依核定之「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」內容確實執行。

◆ 工區圍籬設置防溢座，周圍設置臨時截水溝，排水出口前設置沉砂池，雨水逕流經沉澱後再行放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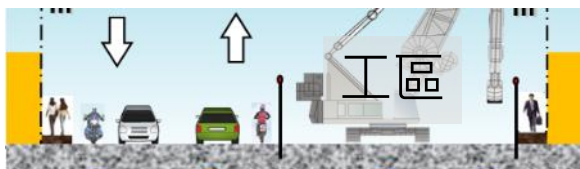
◆ 工區開挖或堆置面需進行覆蓋，或設置防止雨水進入之設施。

◆ 車輛清洗廢水經沉澱處理至符合「放流水標準」後，再行排放或回收使用。

◆ 車站及維修機廠之污水以納入該區污水下水道為優先，若無則自行設置污水處理設施處理至符合放流水標準後，再行排放。



- 施工期間，要求承包廠商確實依照道路交通安全會報核准之**交通維持計畫**執行，初步規劃包括：
 - ◆ 採**半半施工**方式，避免道路封閉區間過長。
 - ◆ 定期**進行道路養護**，維持工區良好道路品質。
 - ◆ 規劃**替代路線**，**減少**施工區域**通過之車流**。
 - ◆ 平日**土石方運送時間**避開上午7時～9時、下午**16時～19時**之交通尖峰時段。
 - ◆ 儘量**保留道路之人車動線**，於**臨時行人通道路側**，設置**護欄及夜間警示燈**，維護行人安全。
 - ◆ 交通尖峰時段視情況派員負責交通指揮。
 - ◆ 鄰近聚落路段**加強工區夜間照明設備**。



- 營運初期，加強車站周邊之行車動線變更宣導，降低因行車動線調整之交通影響。
- 車站地區設置必要之汽機車臨停區、公車彎、自行車停車位、公共自行車租賃站，以避免干擾鄰近道路車流。
- 妥善規劃客運站牌及班車時刻，整合捷運與公車班次及相關提升營運整合措施，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。



公共自行車

環境監測

- ◆ 監測目的：掌握各環境項目變化趨勢，必要時提出改善措施，或適時調整施工計畫及作業方式。
- ◆ 監測內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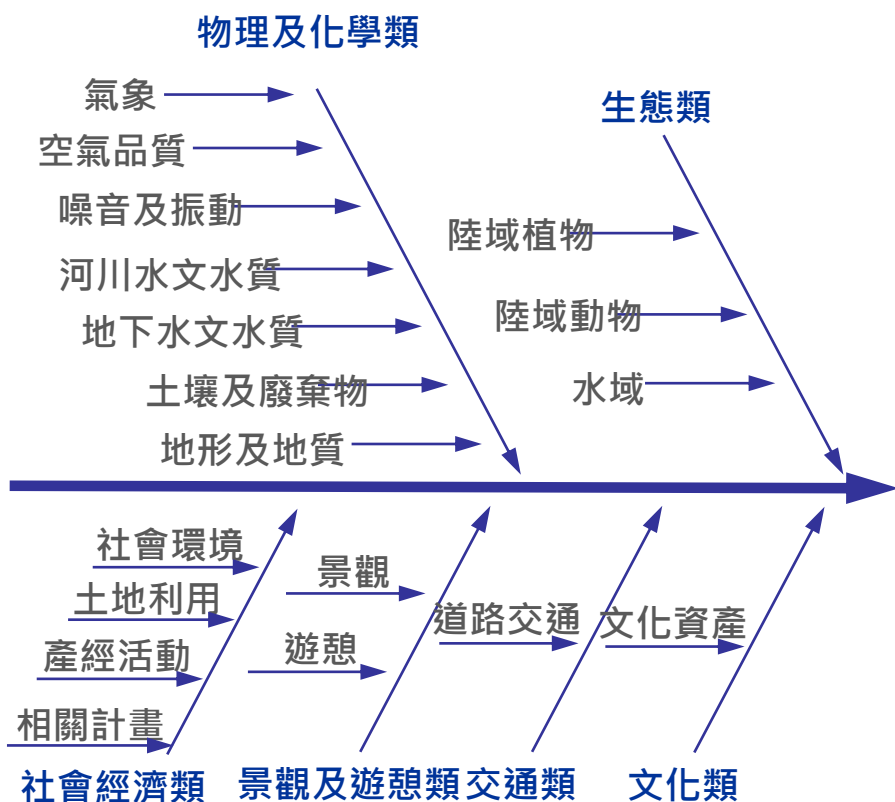
類別		監測項目	頻 率
施工期間	工區 監測	營建噪音	各標工區1點×1次/月
		放流水水質	各工區放流口×1次/季
		文化資產	1處，開挖期間進行
	工區外 監測	空氣品質	4點×1次/季
		噪音振動	12點×1次/季
		水文水質	6點×1次/季
		道路交通	路段交通量：18點×1次/季 路段旅行速率：14點×1次/季
		生態	陸域生態：1次/季 黃鸝：3處，3~8月(1次/月)
		移補植樹木	1次/季

◆ 監測內容

類別	監測項目	頻 率
營運期間	車站室內空氣品質	8點×1次/年
	噪音振動	12點×1次/季 (1次含平常日及假日)
	河川水文水質	1點×1次/季
	維修機廠放流水水質	1點×1次/季
	維修機廠地下水	3點 (第一年配合豐枯水期各1次)
	維修機廠土壤	3點×1次/2年
	生態	陸域生態：1次/季 黃鸝：3處，3~8月(1次/月)
	補植樹木	1次/季

環保措施摘要

- 就計畫地區共**六大類18項環境因子**，進行詳細完整之現況調查及影響評估。
- 擬妥相關防制及減輕對策，經環保主管機關專業審查，評估對環境**無顯著不利之影響**。



環境部環評書件查詢系統

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(黃線)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

章節	長度(KB)
全文檔	210,792
目錄	10,943
第01章	198
第02章	191
第03章	667
第04章	848
第05章	3,078

文件類別: 說明書 | 基地行政區: 高雄市

開發單位名稱: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目的事業主管機關: 交通部

顧問機構名稱: 台灣世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基地面積: 17.2公頃 | 開發規模: 23公里



簡報 大綱

- 1 計畫歷程及辦理程序說明**
- 2 計畫內容說明**
- 3 環保措摘要**
- 4 環評承諾責任**

落實環境保護對策執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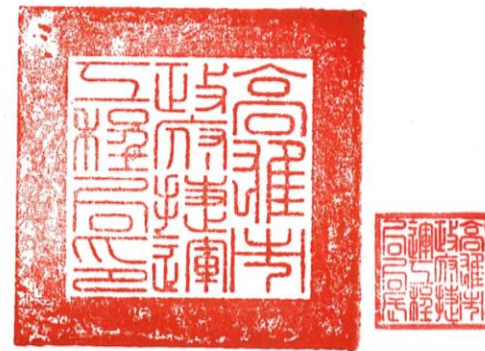
- 依環評法第17條規定，切實執行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。
- 施工前三十日內，以書面告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環保主管機關預定施工日期。
- 於本案施工中及完工通車後，接受主管機關交通部、環境部之環評承諾追蹤、監督。
- 以兼顧工程開發需求及環境保護之方式進行捷運之建設。

開發單位履行環境影響評估責任承諾書

- 一、「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(黃線)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業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9 日以環署綜字第 1101105631 號公告審查結論在案。
- 二、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7 條規定：「開發單位應依環境影響說明書，評估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，切實執行」。違反者，將受到同法第 23 條規定處分。
- 三、本單位已確認前項之規定內容，並當遵照辦理。

開發單位名稱：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開發單位負責人：吳義隆



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

簡報完畢
敬請指教